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河南省中医院（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）（单位名称）的河南省中医院（河南中医药大学第二附属医院）多关节等速训练与测试系统等医疗设备更新项目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多关节等速训练与测试系统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一康医疗设备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9人，营业收入为13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00万元^①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2. 下肢反馈训练系统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广州一康医疗设备实业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9人，营业收入为136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8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3. 上下肢主被动运动康复机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泽普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25人，营业收入为1443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30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4. 四肢联动康复训练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安徽康达智能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6人，营业收入为141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2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河南德信伟业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08月14日

^①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